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浦城执法〔2024〕38号

对浦东新区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074126 号建议的答复

章煦春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共享单车停放治理的书面建议" (第 074126号) 收悉, 经研究, 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目前现状

目前,浦东街面共享单车日常活跃车辆在7.8万辆左右,备案率维持在95%左右,整体数量基本满足日常市民骑行需求。单车分布密度呈现由内环向外环逐渐递减的趋势,内环内商圈、办公楼宇更为密集,老旧小区数量更多,单车周转率较高,共享单车停放乱现象更为突出。

二、原因分析

浦东常住居民人口约 581 万,日常通勤人员流动量大,地铁站数量超 110 个,短途出行场景丰富,故单车使用量大。由于共享单车的使用具有潮汐性,上下班高峰期会有大量的共享单车集中停放,且部分区域停放容量有限,清运不及时会造成共享单车淤积,加上人为乱停乱放,导致市容市貌和行人安全受到影响。

三、主要做法

(一)区执法局。

区执法局按职责负责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企业车辆停放秩序进行监管。

- 一是强化共享单车企业管理。浦东新区范围内有运营许可的 共享单车企业共有3家,浦东各属地城管中队已根据辖区内的实 际运营情况,建立起快速、高效的工作机制:一方面定期召开例 会,通报企业在运维中存在的问题,研究对应机制和工作措施等; 另一方面,建立日常运维微信群,将城管执法队员、共享单车区 域运维负责人、街镇辅助人员等多方治理力量整合,形成了共享 单车动态运维的快速反应机制。
- 二是建立非机动车停放的日常监管机制。针对非机动车乱停放的偶发性、区域性、时段性等特点,各街镇中队采取"巡查+固守"的模式进行日常监管,对全辖区范围的主要道路开展日常全覆盖巡逻,对地铁站、商圈楼宇、集贸市场等乱停放重点区域,安排辅助人员进行定点定时的固守管理,发现有乱停放行为的当

事人及时劝阻,零星的乱停放车辆即时整改,规模性的乱停放或超量停放立即联系运维企业进行清理,尽可能减小共享单车乱停放对市容环境秩序的影响。

三是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浦东城管在共享单车执法领域很早就开始了探索实践,2021年,全市首张针对共享单车企业的罚单就出自浦东。作为城市管理的行政执法部门,浦东城管始终坚持"执法+管理+服务"并重的原则,指导和帮助运维企业加强管理,同时,每年根据需要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对共享单车执法处罚,提升共享单车的规范监管效能。

(二)区建交委。

区建交委作为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优化营运车的精准投放布局、站点停车容纳能力,全面推进城市慢行交通系统发展。

- 一是针对重点区域优化车辆投放布局,实施精准投放,科学调控区域内单车数量,确保不超出区域承载量。运营人员依托科技赋能,利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精确分析预判用户高峰出行特征,针对主要商圈、医院、居民小区以及重要的轨道交通大客流站点周边等重点区域,开展车辆运营实时监测。同时,加大高峰期间运维人员配备,及时响应区域预警,快速处理现场,缓解车辆乱停乱放现象。
- 二是指导属地街镇,打造 B+R 停车便利度提升项目。通过完善非机车位标志标线,设置引导牌,合理安排停车动线,提高车辆入框离框效率,优化非机动车停车环境,提升站点非机动车停

车容纳能力, 助力城市慢行交通系统发展。

三是做好宣传倡导,传递文明理念。指导单车企业持续进行 普法宣传行动,制定引导用户文明使用车辆的措施,通过在 APP 上设置弹窗提示信息、向用户推送短信提醒及印发骑行手册等活 动线上线下双管齐下,告知用户规范停车,宣传安全用车和文明 骑行理念。

(三)区公安分局。

区公安分局结合非机动车违法常态化整治,不断开展对共享 单车道路行驶中违法行为的严查严处。

- 一是对辖区共享单车违法突出道路,通过定点设卡和流动整治相结合,加大对共享单车骑行中出现的闯红灯、逆行以及不按规定车道骑行等违法行为的查处。
- 二是结合全区范围内开展的行人,非机动车交通大整治工作,以"优化慢行交通配套设施"为核心,精细化调整禁止非机动车通行路段,优化设施配置,积极配合城管执法、街镇等部门在区域内合理规划共享单车停车处。
- 三是会同城管执法、街镇等部门,加强早晚通勤高峰等重点 时段,共享单车易集中、过剩停放和投放的小区出入口、地铁轨 交站点以及各大型医院等重点区域,在强化机动巡管与集中清运 的同时,确保道路交通状况平稳有序。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加强工作协同,科学合理设置停放区域。区执法局将

加强与管理单位,尤其是与新区建交委、各属地街镇等的工作协同,通过客观调查研究各区域共享单车的需求,结合道路及周边环境因素,科学合理地设置停放区域的数量和种类,在不影响通行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满足市民群众的使用、停放需求,减少停放乱象的产生。

- (二)加强督促指导,助力共享单车停放治理更加有效。区建交委将夯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单车企业完成8处重点区域车辆精准投放,指导街镇着力打造19个轨交站点"B+R"提升项目,助力共享单车停放治理更加有效。
- (三)进一步加强共享单车企业的管理和约束力度。区执法 局将联合各职能部门共同促使共享单车企业按规定合理规范投放 共享单车;同时,督促共享单车企业加大运维力度和速度,尤其 是潮汐车辆的及时清理。

感谢您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年5月10日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 临园路 5*号 邮编: 20**02

联系人: 朱*坡 电话: 133****6822

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共印3份)